



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4 年 6 月 24 日

連絡人：廖倪鳳主任檢察官

連絡電話：037-353410 分機 321

開啟法律實務探索之旅，實踐大學學生參訪苗栗地檢署

為增進青年學子對司法實務之了解與關心，實踐大學學生於 114 年 6 月 24 日由法學院張麗卿教授及江崇源系主任帶隊參訪苗栗地方檢察署，感謝地檢署提供讓法律系大一新鮮人瞭解司法實務運作的機會，並由學長姐陪伴帶領，象徵法學院薪火相傳的精神，進行一場富有教育意義的法律實務探索之旅。

檢察長林映姿親自出席並致歡迎詞，表達對青年學子關心司法、探索實務的高度肯定。林檢察長表示，檢察機關不僅肩負偵查犯罪與維護社會正義的任務，更積極推動柔性司法與社會參與，透過此次參訪活動，讓學生們能夠對檢察業務有更深入的了解，理論與實務結合的實踐，也為學生們日後職涯探索奠定基礎。

苗栗地檢署由蔡欣樺主任觀護人接待並引言，業務分享則由黃美秀檢察事務官進行專題介紹，詳盡說明地檢署各項業務運作，包含偵查、公訴、執行、修復式司法、犯罪被害保護及推動犯罪預防等內容，並結合實務案例分析，讓學生們能具體瞭解檢察體系的運作模式及社會功能，也透過實地觀摩與演練，帶領學生們參觀詢問室、候訊室及偵查庭等相關設施，深入認識地檢署運作及檢察機關在司法制度中扮演的角色，讓學生們增加對於司法工作的認識，並對司法制度有更全面的理解。

學生們於活動中互動踴躍，對檢察事務官的經驗分享深感啟發，紛紛表示此次參訪收穫豐富，顛覆對傳統司法工作的刻板印象，在理論實踐的同時，引起學生們共鳴，也對未來從事法律相關職業萌生高度興趣。

苗栗地檢署強調，將持續配合法律教育推廣，歡迎更多學校及團體安排參訪，藉由第一線司法人員的分享與交流，了解政府對維護社會安全及降低犯罪的努力，提升社會大眾對法治的認識與信任，推動司法與民同行，紮根社會。

活動照片



大合照

活動照片



業務交流

活動照片



檢察長致詞

活動照片



大合照

擬辦

決行

奉核後，刊登本署網站電子公佈欄及投稿法務通訊、司法保護電子報與臉書粉絲專頁。

主任觀護人

地股主任檢察官

檢察長



修正後發

